

## 2015 年版培训大纲若干的问答(3)

### 上报信息中的问题

再就 2016 春季招生申报补充问答如下：

#### **1、有的基地医院准备招生时采用通科+专科连续培训的方式，即同一位学员进入基地后先接受通科培训，再连续在本基地进行专科培训，如何申报？**

采用这种方式招生培训时，应分次申报：

(1) 学员进入基地首先完成通科培训，入学是按照通科培训上传信息；

(2) 学员完成通科培训，要继续进入专科培训是按照专科培训上传信息。

举例：学员张明，希望在甲培训基地医院连续完成通科培训与抗凝药物治疗专业培训，申报的开始进入基地的时间是 2016 年春季，培训基地医院需要在现在按照通科培训申报张明，2016 年秋季招生季申报时按照抗凝药物治疗专业申报。

#### **2、连续培训的学员申报为什么要采用分次申报？**

这主要是考虑到以下因素：

(1) 由于不同培训专业对带教组配置的要求不同，因此需要分别进行审核，以确保培训质量。

仍以上面的例子说明：通科培训有规定的培训轮转要求，甲基地医院依据培训大纲，在呼吸内科、外科分别设置了带教组，由呼吸内科的带教药师小李负责带教、心胸外科的带教药师小刘分别带教；在张明完成通科培训，进入抗凝药物专业培训时，该基地依据培训大纲，安排学员在心胸外科与神经内科轮转，由神经内科的带教药师小赵负责带教、心胸外科的带教药小刘分别带教。

不难看出，张明如果在这个培训基地连续培训，需要不同的带教药师与本科室的临床医师组成带教组，需要分别进行审核。

(2) 学员或基地都有双向选择的机会，不能保证学员一定会在一个基地连续培训，基地也不一定必须接受一名学员在自己的基地连续培训。

仍以上面的例子说明：张明在进入基地 6 个月后，因为怀孕或其他原因（也可能是对基地的培训不满意哦），希望到其他基地学习抗凝药物治疗专业了；或者出现这样的情况：培训基地对张明的学习状态不满意，有另外一名学员余明已

经在其他基地完成通科培训，希望进入甲基地学习抗凝药物专业培训，甲基地认为余明条件更好，则选择接受余明在自己基地抗凝药物专业培训了。

因此，分次按照招生季申报是比较适宜的。

### **3、连续培训采用分次申报会不会麻烦？**

首先，同一位学员要做两次申报，肯定是增加了一定的工作量。但是，我们大家也都清楚，及时申报与审核专业是保证培训质量的一个重要的措施，因此，我们自己工作的麻烦与否与培训架构优化、保障培训质量相比，孰重孰轻是不难判断的。

同时，我们正在调整上传信息系统，希望尽量使得上传顺畅。

在同一培训基地连续培训时，也会优化相应的环节，不会导致通科培训结束后由于上传信息的问题使得学员不得不中断培训。

随着新版培训大纲的逐步推广，我们大家一起努力，会逐渐摸索出经验，不断调整优化工作流程，使得整个工作都顺畅起来，这种烦恼就会少了。